

語文影

朱自清著



行印局書平太香港

朱自清著

語文影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語文影

朱自清著

定價港幣一元二角

出版兼發行：太

平書局

(香港高士威道十八號)

經售處：各

大書局

興印刷廠

(灣仔廈門街二十三號)

承印者：同

(一九六三年四月版)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序

大概因為做了多年國文教師，後來又讀了瑞恰慈先生的一些書，自己對於語言文字的意義發生了濃厚的興味。十幾二十年前曾經寫過一篇說話，又寫過一篇沈默，都可以說是關於意義的。還有兩三篇發表在天津大公報的文藝副刊上，七七事變後離開北平，將稿子留在家裏，不知道怎樣丟了，現在連題目都記不起了。這兩三篇東西，有一位先生曾經當面向我說「好像都不大好」，我自己也覺得吃力不討好，因此丟就丟了，也懶得託人向報館或自己去圖書館在舊報裏查一下。抗戰後又試寫這一類題目，第一篇是是勒嗎，原題是勒嗎，還寫了一個副題語文影之一。語文影是自己擬的一個書名，打算寫得多了，集成這麼一本書。

這篇文章卻挨了雲南人的罵，因為裏面說「是勒嗎」這句話是強調，有些不客氣。那時雲南人和外省人間的了解不夠，所以我會覺得這句話本質上有些不客氣，後來纔知道這句話已經不是強調，平常說着並不帶着不客氣。當時雲南人卻覺着我不客氣，紛紛的罵我；有些位讀過我的文章來罵我，有些位似乎並沒有讀到我的文章，只是響應罵我的文章來罵我，這種罵更罵得厲害些。

我卻感謝一位署名一個「西」字的先生的一篇短短的平心靜氣的討論，我不知道他是哪裏人。他指出了我的錯誤，說這句話應該寫成「是嘍嘛」纔對，他是對的。這回我編輯本書，參照他的意見和材料將這篇文章改寫了一部分，題目裏跟本文裏的「勒嗎」，也都改過了。

是嘍嘛之後，我又陸續的寫了一些。曾經打算寫得很多，語文影之外，還要出「語文續影」「語文三影」。但是這些文章裏不免夾帶着玩世的氣氛，後來漸漸不喜歡這種氣氛了，就擱了筆。後來卻又想寫些只關於日常的說話的短文，用比較嚴肅的態度寫出，書名也擬了一個，叫做「話的話」。但是也只寫出人話和論廢話兩篇，覺得不滿意，就沒有寫下去。當時擬的一些題目裏有一個是昆明罵人的話，「老鴉啄的！」念作「老哇抓的！」有意思得多，我現在還感着趣味。人話的稿子在復員中丟了，最近承蕭望卿同學託熊劍英先生輾轉鈔來，極為感謝！現在將這僅有的兩篇跟說話等篇合在一起，按性質排比，就成了本書「語文影之輯」，「語文影」也就成了書名的一半兒。

書名的另一半「及其他」，指的是「人生的一角之輯」，人生的一角也是計劃了而沒完成的一部書。我沒有發表過這個書名，只跟一兩位朋友談起過。這一類文章應該說是從論誠意起頭，本來打算叫做「世情書」，「世情」是「世故人情」的意思。後來恐怕有人誤解「世情」為「炎涼」的「世

態」，而且「世情書」的名字也似乎太大，自己配不上，就改了人生的一角。「一角」就是「一斑」，我說的種種話只算是「管見」；一方面我只是站在「一角」上冷眼看人生，並不會跑到人生的中心去。這個冷眼，又是玩世的味兒。正義一篇，寫在二十五年前，也沾着這個味兒，是這回編書，忽然想到，就將它一起排比進去。

這個世紀的二十年代，承接着第一次世界大戰，正是玩世主義盛行的時候，也正是作者的青年時代，作者大概很受了些語絲的影響。但是三十年代漸漸的變了，四十年代更大變了，時代越來越沈重，簡直壓得人喘不過氣，那裏還會再有甚麼閒情逸致呢！我計劃的兩部書終於都在半路上「打住」了。這兒這本拼湊起來的小書，只算是留下的一段「路影子」罷了。

朱自清

三十七年三月，北平清華園。

目 錄

語文影之輯

說話	二
沈默	六
撩天兒	一〇
如面談	一〇
人話	一〇
論廢話	三〇
很好	三〇
是嘍嘛	三〇
不知道	三〇

人生的一角之輯

正義

一五

論自己

一三

論別人

一六

論誠意

一〇

論做作

一七

論青年

一九

論轟炸

一八

論東西

一六

語文影之輯

說話

誰能不說話，除了啞子？有人這個時候說，那個時候不說。有人這個地方說，那個地方不說。有人跟這些人說，不跟那些人說。有人多說，有人少說。有人愛說，有人不愛說。啞子雖然不說，卻也有那伊伊呀呀的聲音，指指點點的手勢。

說話並不是一件容易事。天天說話，不見得就會說話；許多人說了一輩子話，沒有說好過幾句話。所謂「辯士的舌鋒」「三寸不爛之舌」等讚詞，正是物稀為貴的證據；文人們講究「吐屬」，也是同樣的道理。我們並不想做辯士，說客，文人，但是人生不外言動，除了動就只有言，所謂人情世故，一半兒是在說話裏。古文尙書裏說，「唯口，出好與戎」，一句話的影響有時是你料不到的，歷史和小說上有的是例子。

說話即使不比作文難，也決不比作文容易。有些人會說話不會作文，但也有些人會作文不會說話。說話像行雲流水，不能夠一個字一個字推敲，因而不免有疏漏散漫的地方，不如作文的謹嚴。但那行雲流水般的自然，卻決非一般文章所及。——文章有能到這樣境界的，簡直當以說話

論，不再是文章了。但是這是怎樣一個不易到的境界！我們的文章哲學裏雖有「用筆如舌」一個標準，古今有幾個人真能「用筆如舌」呢？不過文章不甚自然，還可成爲功力一派，說話是不行的；說話若也有功力派，你想，那怕真夠瞧的！

說話到底有多少種，我說不上。約略分別：向大家演說，講解，乃至說書等是一種；會議是一種，公私談判是一種，法庭受審是一種，向新聞記者談話是一種——這些都可稱爲正式的。朋友們的閒談也是一種，可稱爲非正式的。正式的並不一定要拉長了面孔，但是拉長了的時候多。這種話都是成片段的，有時竟是先期預備好的。只有閒談，可以上下古今，來一個雜拌兒；說是雜拌兒，自然零零碎碎，成片段的是例外。閒談說不上預備，滿是將話搭話，隨機應變。說預備好了再去「閒」談，那豈不是個大笑話？這種種說話，大約都有一些公式，就是閒談也有——「天氣」常是閒談的發端，就是一例。但是公式是死的，不夠用的，神而明之還在乎人。會說的教你眉飛色舞，不會說的教你昏頭搭腦，即使是同一個意思，甚至同一句話。

中國人很早就講究說話。左傳、國策、世說是我們的三部說話的經典。一是外交辭令，一是縱橫家言，一是清談。你看他們的話多麼婉轉如意，句句字字打進人心坎裏。還有一部紅樓夢，裏面的對話也極輕鬆，漂亮。此外漢代賈君房號爲「語妙天下」，可惜留給我們的只有這一句讚

詞；明代柳敬亭的說書極有大名，可惜我們也無從領略。近年來的新文學，將白話文歐化，從外國文中借用了許多活潑的、精細的表現，同時暗示我們將舊來有些表現重新咬嚼一番。這卻給我們的語言一種新風味，新力量。加以這些年說話的艱難，使一般報紙都變乖巧了，他們知道用側面的，反面的，夾縫裏的表現了。這對於讀者是一種不容避免的好訓練；他們漸漸敏感起來了，只有敏感的人，纔能體會那微妙的咬嚼的味兒。這時期說話的藝術確有了相當的進步。論說話藝術的文字，從前著名的似乎只有韓非的說難，那是一篇剖析入微的文字。現在我們卻已有了不少的精警之作，魯迅先生的立論就是的。這可以證明我所說的相當的進步了。

中國人對於說話的態度，最高的是忘言，但如禪宗「教」人「將嘴掛在牆上」，也還是免不了說話。其次是慎言，寡言，訥於言。這三樣又有分別：慎言是小心說話，小心說話自然就少說話，少說話少出錯兒。寡言是說話少，是一種深沈或貞靜的性格或品德。訥於言是說不出話，是一種渾厚誠實的性格或品德。這兩種多半是生成的。第三是修辭或辭令。至誠的君子，人格的力量照徹一切的陰暗，用不着多說話，說話也無須乎修飾。只知講究修飾，嘴邊天花亂墜，腹中矛戟森然，那是所謂小人；他太會修飾了，倒教人不信了。他的戲法總有讓人揭穿的一日。我們是介在兩者之間的平凡的人，沒有那偉大的魄力，可也不至於忘掉自己。只是不能無視世故人情，我們

看時候，看地方，看人，在禮貌與趣味兩個條件之下，修飾我們的說話。這兒沒有力，只有機智；真正的力不是修飾所可得的。我們所能希望的只是：說得少，說得好。

{小說月報，二十四年。}

沈 默

沈默是一種處世哲學，用得好時，又是一種藝術。

誰都知道口是用來吃飯的，有人卻說是用來接吻的。我說滿沒有錯兒；但是若統計起來，口的最多的（也許不是最大的）用處，還應該是說話，我相信。按照時下流行的議論，說話大約也算是一種「宣傳」，自我的宣傳。所以說話徹頭徹尾是爲自己的事。若有人一口咬定是爲別人，憑了種種神聖的名字；我卻也願意讓步，請許我這樣說：說話有時的確只是間接地爲自己，而直接的算是爲別人！

自己以外有別人，所以要說話；別人也有別人的自己，所以又要少說話或不說話。於是乎我們要懂得沈默。你若念過魯迅先生的祝福，一定會立刻明白我的意思。

一般人見生人時，大抵會沈默的，但也有不少例外。常在火車輪船裏，看見有些人迫不及待似地到處向人問訊，攀談，無論那是搭客或茶房。我只有羨慕這些人的健康；因爲在中國這樣旅行中，竟會不感覺一點兒疲倦！見生人的沈默，大約由於原始的恐懼，但是似乎也還有別的。假如

這個生人的名字，你全然不熟悉，你所能做的工作，自然只是有意或無意的防禦——像防禦一個敵人。沈默便是最安全的防禦戰略。你不一定要他知道你，更不想讓他發現你的可笑的地方——一個人總有些可笑的地方不是？——；你只讓他盡量說他所要說的，若他是個愛說的人。末了你恭恭敬敬和他分別。假如這個生人，你願意和他做朋友，你也還是得沈默。但是得留心聽他的話，選出幾處，加以簡短的，相當的讚詞；至少也得表示相當的同意。這就是知己的開場，或說起碼的知己也可。假如這個生人是你所敬仰的或未必敬仰的「大人物」，你記住，更不可不沈默！大人物的言語，乃至臉色眼光，都有異樣的地方；你最好遠遠地坐着，讓那些勇敢的同伴上前綫去。——自然，我說的只是你偶然遇着或隨衆訪問大人物的時候。若你願意專誠拜謁，你得另想辦法；在我，那卻是一件可怕的事。——你看看大人物與非大人物或大人物與大人物間談話的情形，準可以滿足，而不用從牙縫裏迸出一個字。說話是一件費神的事，能少說或不說以及應少說或不說的時候，沈默實在是長壽之一道。至於自我宣傳，誠哉重要——誰能不承認這是重要呢？——，但對於生人，這是白費的；他不會領略你宣傳的旨趣，只暗笑你的宣傳熱；他會忘記得乾乾淨淨，在和你一鞠躬或一握手以後。

朋友和生人不同，就在他們能聽也肯聽你的說話——宣傳。這不用說是交換的，但是就是交

換的也好。他們在不同的程度下了解你，諒解你；他們對於你有了相當的趣味和禮貌。你的话滿足他們的好奇心，他們就趣味地聽着；你的話嚴重或悲哀，他們因爲禮貌的緣故，也能暫時跟着你嚴重或悲哀。在後一種情形裏，滿足的是你；他們所真感到的怕倒是矜持的氣分。他們知道「應該」怎樣做；這其實是一種犧牲，「應該」也「值得」感謝的。但是即使在知己的朋友面前，你的话也還不應說得太多；同樣的故事，情感，和警句，雋語，也不宜重複的說。
祝福就是一個好榜樣。你應該相當的節制自己，不可妄想你的話占領朋友們整個的心——你自己的心，也不會讓別人完全占領呀。你更應該知道怎樣藏匿你自己。只有不可知，不可得的，纔有人去追求；你若將所有的盡給了別人，你對於別人，對於世界，將沒有絲毫意義，正和醫學生實習解剖時用過的屍體一樣。那時是不可思議的孤獨，你將不能支持自己，而傾仆到無底的黑暗裏去。一個情人常喜歡說，「我願意將所有的都獻給你！」誰真知道他或她所有的是些甚麼呢？第一個說這句話的人，只是表示自己的慷慨，至多也只是表示一種理想；以後跟着說的，更只是「口頭禪」而已。所以朋友間，甚至戀人間，沈默還是不可少的。你的話應該像黑夜的星星，不應該像除夜的爆竹——誰稀罕那徹宵的爆竹呢？而沈默有時更有詩意。譬如在下午，在黃昏，在深夜，在大而靜的屋子裏，短時的沈默，也許遠勝於連續不斷的倦怠了的談話。有人稱這種境界爲「無言之美」，你瞧，多漂亮

的名字——至於所謂「拈花微笑」，那更了不起了！

可是沈默也有不行的時候。人多時你容易沈默下去，一主一客時，就不準行。你的過分沈默，也許把你的生客惹惱了，趕跑了！倘使你願意趕他，當然很好；倘使你不願意呢，你就得不時的讓他喝茶，抽煙，看畫片，讀報，聽話匣子，偶然也和他談談天氣，時局——只是複述報紙的記載，加上幾個不能解決的疑問——，總以引他說話爲度。於是你點點頭，哼哼鼻子，時而嘆嘆氣，聽着。他說完了，你再給起個頭，照樣的聽着。但是我的朋友遇見過一個生客，他是一位準大人物，因某種禮貌關係去看我的朋友。他坐下時，將兩手籠起，擋在桌上。說了幾句話，就止住了，兩眼炯炯地直看着我的朋友。我的朋友窘極，好容易陸陸續續地找出一句半句話來敷衍。這自然也是沈默的一種用法，是上司對屬僚保持威嚴用的。用在一般交際裏，未免太露骨了；而在上述的情形中，不爲主人留一些餘地，更屬無禮。大人物以及準大人物之可怕，正在此等處。至於應付的方法，其實倒也有，那還是沈默；只消照樣籠了手，和他對看起來，他大約也就無可奈何了罷？